

老潘的退休生活

□本报记者 沈静芳 通讯员 董晨迪

文明有序信访，
合理表达诉求
倾听群众呼声，
接受群众监督
依法做好信访工作，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帮助群众解决难题，是共产党员的责任。农牧民有困难，我绝不会说不会。”日前，记者在内蒙古自治区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下称“达茂旗”)信访局信访大厅再次见到潘志荣，已退休的他仍笑意温暖，显得从容而坚定。

2022年9月，达茂旗信访局决定成立信访工作室，由已退休的全国模范检察官潘志荣牵头坐镇，积极探索适应人民群众需要、体现时代特征的调解和信访工作新模式，依法调解、就地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潘志荣二话不说，便开启了退休后的新生活。

“那一刻心里一下就平静了，我们知道找对了地方、找对了人。”

“信访群众来到这里总能获益，有的解开了多年的心结，有的找到了维权途径，还有不少群众慕名来找‘老潘’唠家常。”达茂旗信访局信访工作室成立8个月，就接待了57件180余人次，其中转办24件，成功化解11件，引导群众走司法程序4件，达茂旗信访局局长达瓦巴拉说起“老潘”赞不绝口。

2023年1月17日，赵某等19名农民工来到信访大厅，反映他们2020年欠发工资未结清。来之前，赵某等人已多次与水务部门沟通，但因不了解相关法律法规与工作机制，导致沟通无果，诉求始终没有解决。

一杯热茶，几句话，赵某说：“那一刻心里一下就平静了，我们找到找对了地方、找对了人。”潘志荣认真了解情况后，积极与当地劳动保障、水务部门沟通，核实相关情况，促进双方协商并达成共识。次日，水务局就支付给赵某等19名农民工70万元，剩欠24.6万元将在工程全部完工后一并支付。

“信访更要信法，潘主任用专业的法律知识为我们答疑解惑，在最短时间内为我们解决了问题。”赵某在电话中对回访的潘志荣连连道谢。

30多年检察生涯，潘志荣荣誉满身，他扎根达茂草原，成为当地的一面旗帜。

在新的岗位上，不论是接访的包案领导，还是信访局的工作人员，大家遇到法律问题总会向潘志荣请教一番，聊上几句。“信访工作很多时

候涉及法律问题，在法律政策方面，潘主任为我们讲解了很多，尤其是具体信访案件涉及的法律内容，讲解深入浅出，让我这个非法律专业的工作人员也能很快理解。”达茂旗信访局工作人员李宗瑜说道。

“良好的传帮带，给全局上下做实做细信访工作增添了信心。”

“马上又该交供暖费了，我们真是承担不起这么高的费用。”2022年10月，某小区3位老人对潘志荣说，他们小区供暖、供水收费不合理，希望能帮着解决，这也是潘志荣到信访工作室后遇到的第一起信访案件。

经了解，3位老人居住在车库改造的房子里，供暖费和水费都是参照当地车库改造商铺后的商业标准收取，居民采暖每平方米4.6元，商业采暖则为7.2元，水费也差距较大。3位老人都是无收入群体，日常开支主要靠高龄补贴和子女提供，而他们的子女都是打工者，生活过得紧巴。“我们住在车库又没搞商业活动，按商业标准收费不合理。”老人眼巴巴地望着潘志荣说，“我们也不知道该找谁。”

核实信访人经济情况后，潘志荣与相关部门协调，最终，当地住建局和水务局将3位老人的采暖费和水费标准调整为居民收费标准。

潘志荣从检时就心系群众，笃信脚下的泥土越多，离农牧民群众的心就越近，每年三分之二的时间他都工作在农牧区，踏遍了全旗77个嘎查村和143个自然村，每年接农牧民诉求电话近200次，次必有回复，因此被群众称为“一叫通”。退休后，潘志荣初心不改，继续坚守为群众办实事，以扎实的法律功底、丰富的基层经验，用心用情用力做好调解工作，对邻里纠纷、社情矛盾等问题，能及时解决的当场进行劝解；不能现场解决的就详细记录，及时移送有关部门，共同协商解决，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理苗头性信访问题，为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出最大努力。

“潘志荣好像有一把能解开群众‘心锁’的钥匙。为改进工作提质增效，越来越多的年轻信访干部向潘志荣学习取经，良好的传帮带，给全局上下做实做细信访工作，用心用情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增添了信心。”达瓦巴拉坦言。

“我今后要做的事还有很多，只要群众需要，就会一直忙下去。”

“我们小区垃圾遍地，散发着恶臭让人无法呼吸，路面是晴天一身灰、雨天一身泥，这环境怎么生活啊……”某居民向潘志荣吐露了自己遇到的糟心事。

从事多年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潘志荣听说居民生活环境遭到破坏，就再也坐不住了。他走进居民所说的某小区，发现这里基础设施不到位，连垃圾箱都没有，生活垃圾随地堆放，小区内部分路面也没有硬化，雨雪天路面湿滑泥泞，给居民出行带来不便和安全隐患。

了解情况后，潘志荣立即将线索向达茂旗检察院反映。当天，办案检察官就与相关部门沟通，就处理垃圾、硬化路面等提出检察建议，并依法督促其履职尽责。

检察官近日回访时发现，该小区环境整治、路面平整，昔日的“脏乱差”已旧貌换新颜。居民从有苦难言到频频点赞的背后，正是潘志荣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的缩影。

即使退休，深爱着草原的潘志荣也没有离开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他一如既往地深入基层，为补植复绿、协调围网、收集线索奔波着。



潘志荣(右)接待信访群众。

榜样

“信访群众来到这里总能获益，有的解开了多年的心结，有的找到了维权途径，还有不少群众慕名来找‘老潘’唠家常。”内蒙古自治区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信访局信访工作室成立8个月，就接待了57件180余人次，其中转办24件，成功化解11件，引导群众走司法程序4件。达茂旗信访局局长达瓦巴拉说起“老潘”赞不绝口。

他说，自己要当好线索发现员、公益诉讼观察员和公益宣传员。

如今，不爱多说话的潘志荣却成了“话痨”，他总想和身边的人说说话，说说林地保护，“达茂草原是一片神奇的土地，我愿为建成生态和美、社会和谐、草原新城发挥余热。”截至目前，达茂旗信访局信访工作室已向检察机关移交破坏环境等公益诉讼案件线索6条。

“潘主任好像还是我们中的一员，从绿水青山到蓝天白云，从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到‘脚下的安全’，从英烈保护到特殊群体关爱，处处都有他的身影。我们遇到问题第一时间都会想到他。”达茂旗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王春霞说。

普法宣传工作是潘志荣承担的又一项重任。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后，作为达茂旗委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团成员的潘志荣，一直行走在宣讲一线。每到一处，潘志荣都从牧民关心的难点热点说起，从普通百姓的视角论起，从身边的故事谈起，用“双语”原汁原味地向各族群众传达党的声音。

“我要用好‘双语普法’这一法宝，让更多人知法、懂法、守法，运用法律维护自身权益。”潘志荣说，“我今后要做的事还有很多，只要群众需要，就会一直忙下去。”

新时代 廉洁文化建设

□本报记者 张博
通讯员 李瑞丰

“模拟人来探监的场景给我留下深刻印象。”前不久，在重庆市长寿区检察院法治教育基地“身之狱”展厅内，青年干警刘子琦久站立，场景话筒中传来的“父母”哭诉声令他感触颇多，每次参观到此都不禁动容。

刘子琦曾就职于行政部门，一年前经遴选进入长寿区检察院。他坦言，工作以来参加过很多形式的廉洁教育，但实景课堂还是第一次体验。

这种教育形式会带来哪些不一样的感受呢?体验之后他找到了答案:一是代入感强，以主人公视角体验贪腐者的人生蜕变，时间跨度长，感悟空间大。二是氛围营造到位，令人常看常新。

“我们将身边人身边事做成案例，就是想警醒潜在的‘装睡者’，敲醒迷途的‘沉睡者’，让干警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法治教育基地负责人周聚介绍，展馆内布置了多种职务犯罪类型的真实案例，游览其中，实景式“亲历”

实景课堂的超体验

贪腐者从勤勉奋斗到误入歧途的转变过程，尤其在关键节点，令人扼腕叹息，很好地实现了廉洁意识入脑入心的教育效果。

“深度体验之后，就像再次拧紧大脑中的‘廉洁发条’，面对贪腐陷阱时又多了一份拒绝的智慧和勇气。”走出展厅，刘子琦和多名青年干警表示，“将用廉洁文化不断滋养身心，在今后的从检路上坚决做到不碰高压线、不触红线、严守底线。”

注重氛围营造，是长寿区检察院廉洁文化建设的鲜明特点。走进该院办公楼，一楼电子屏滚动播放廉洁格言警句，每名干警的办公桌上都摆放着廉洁提示卡，甚至电源开关上也贴着设计精美的廉洁主题贴纸，处处洋溢着浓浓的廉洁文化氛围。同时，该院还紧盯干警新入职、新提拔、新转岗等关键期，分层分类开展廉政家访、廉政谈话、警示教育等活动，为干警定制廉洁彩铃，向干警家属发放家庭助廉倡议书，把纪律教育和监督约束贯穿干警成长全过程，在点滴间筑牢干警拒腐防变的思想堤坝。

李洪波：坚持做好“两个服务”

□本报记者 韩兵
通讯员 刘晓莉

黑龙江省同江市检察院办公室主任李洪波平时言语不多，他如静水流般在办公室持续深耕十余年。负责代表委员联络工作后，李洪波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将代表委员提出的真知灼见转化为助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泉。

2022年，黑龙江省人大代表尤婷婷提出建议，希望检察机关对“外卖封签”进行常态化重点监督。收到建议后，李洪波立即协调相关部门对餐饮服务经营者进行抽查，并以检察建议的形式向行政监管部门反映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落实。然后，当面向尤婷婷代表反馈代表建议办理情况。

如何管好钱，做到既节约经费又统筹兼顾，保障工作有序运转?李洪波带头从节约一滴水、一度电、一张纸做起，精打细算过日子。一张复印纸在别人看来微不足道，可李洪波对非正式文件坚持正反两面打印。在他的严格要求下，打印室的印刷成本大幅下降。



李洪波检查办公楼内的消防器材。

“服务好一线，服务好全院”是李洪波一直坚持的“两个服务”。李洪波的一言一行，同事们看在眼里、暖在心上。大家都有一种共同感受，那就是院里的基础设施建设，必然有他的汗水;工作环境的点滴改变，必然有他辛勤的付出。寒来暑往，日久经年，李洪波从无怨言。

平凡岗位

孙丽雁：办案时她总有一个个疑问

小王是一起交通肇事案中死者王某、轻伤者张某唯一的女儿，肇事者王某选已赔偿并取得被害人家属谅解，可以适用速裁程序起诉。但是，经过审查，一个个疑问涌上办案检察官孙丽雁的心头。交警为何未对这起肇事案中的轻伤者王某进行询问?小王当时刚满16周岁，其签署的赔偿协议有效吗?赔偿款26万余元，是否已执行到位?

孙丽雁带着这些疑问开始走访调查，对赔偿谅解协议的自愿性、真实性进行核查。经了解，王某家智力残疾，小王辍学在家，王某去世后无任何经济来源，家庭生活十分艰难。肇事者王某选的家也较清贫，已尽最大努力进行赔偿，因对住院治疗费有疑问，尚有5.5万元赔偿款在中间人手中。为此，孙丽雁主动联系司法部门，为被害



人物名片

姓名 孙丽雁
单位 山东省莱州市检察院
职务 第一检察部检察官
关键词 发现疑点

人张某和小王申请法律援助，并找到小王的监护人重新签署赔偿协议，督促中间人将5.5万元赔偿款交付到位。鉴于被害人家庭困难，孙丽雁还积极协调当地民政部门给张某和小王申办低保。

“小案件，大民生。”这是孙丽雁的口头禅。办案中，她将每一个案件当成“天大的事”来办，以严谨细致的工作态度认真核查每一个办案细节，通过办案维护公正、呵护民生，传递检察为民的温度。(本报记者郭树合)

【公告】

检察日报2023年6月16日(总第10247期)

第五五五:本院受理原告上海联融担保有限公司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沪0105民诉初4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李年俊:本院受理原告李年俊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223民诉初25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张远文:本院受理原告张远文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223民诉初25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南华县五顶山乡人民政府诉南华县南华镇合同纠纷案:本院受理原告南华县五顶山乡人民政府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223民诉初25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马伟:本院受理原告马伟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223民诉初25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陈英文、薛仁吉、薛四清、薛秀琴:本院受理原告陈英文、薛仁吉、薛四清、薛秀琴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223民诉初25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晋江市磁灶区人民法院
漳州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漳州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闽06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建省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
丹阳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丹阳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48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刘井超:本院受理原告刘井超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陶涛:本院受理原告陶涛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张恩潮:本院受理原告张恩潮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董学光:本院受理原告董学光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晋江市磁灶区人民法院
漳州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漳州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闽06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建省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
丹阳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丹阳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48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刘井超:本院受理原告刘井超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陶涛:本院受理原告陶涛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张恩潮:本院受理原告张恩潮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董学光:本院受理原告董学光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晋江市磁灶区人民法院
漳州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漳州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闽06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建省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
丹阳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丹阳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48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刘井超:本院受理原告刘井超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陶涛:本院受理原告陶涛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张恩潮:本院受理原告张恩潮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董学光:本院受理原告董学光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晋江市磁灶区人民法院
漳州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漳州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闽06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建省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
丹阳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丹阳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48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刘井超:本院受理原告刘井超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陶涛:本院受理原告陶涛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张恩潮:本院受理原告张恩潮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董学光:本院受理原告董学光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晋江市磁灶区人民法院
漳州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漳州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闽06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建省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
丹阳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丹阳市科通工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48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刘井超:本院受理原告刘井超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陶涛:本院受理原告陶涛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张恩潮:本院受理原告张恩潮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董学光:本院受理原告董学光诉被告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02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